

最新狄更斯读后感 狄更斯双城记读后感 狄更斯双城记原文(优秀5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狄更斯读后感篇一

西德尼·卡顿，在《双城记》里，一开始是一个不起眼的配角。他酗酒、虚度年华、自暴自弃，尽管长得有点呆滞，至少我是这样认为。他是一个胡狼，也就是跟在老虎身后、但不敢越犯老虎的一种动物。他总是跟在法庭红人的身后，他自己也是一名律师。一次在法庭上，他看见了一位证人小姐，并爱上了她，她叫马奈特，是医生亚历山大·马奈特女儿。马奈特已经要与一个叫查尔斯的人结婚了，这时卡顿去了马奈特家含蓄的告白，被她委婉的拒绝了。卡顿有自知之明，知道自己不会赢的这份爱情的，以后便没有纠缠马奈特，也是正常的与她接触。顺便。介绍一下查尔斯这个人。查尔斯·达内，原名查尔斯·埃弗瑞蒙德，被称为“逃亡贵族”，是法国一个贵族的后裔，但他不贪图钱财，被凶狠的叔叔夺去了他应有的一部分财产。然后，他来到了英国，认识了马奈特，以老师为职业。一年，她因为公事必须返回法国，被逮捕，判了死刑。这是，卡顿出现在法国。查尔斯被执法前一天，他以“探监”就出了查尔斯，他来到监狱，要和查尔斯换衣服，代替查尔斯在监狱里，接受死刑，查尔斯不愿意，卡顿就把他打昏，自行处理了服装，托人把查尔斯运了出去。第二天，卡顿上了断头台，走向了人生的终点。而查尔斯和跟他来的马奈特乘坐马车，逃出了法国。在卡顿临上断头台时，他说：“耶稣说，复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信我的人，即使死了，也必复活。凡是信我的人，必永不死。”卡顿留下的最后一句话，竟是这样的凄凉。

卡顿在向马奈特表白时，说过自己可以为了他们两人的幸福而去死，他履行了自己的诺言，用一颗跳跃的心脏去救活一颗即将停止心跳的心脏。救不救人是他自己的决定，这个结局是出乎人意料的，没想到这么微不足道的小角色会做出“惊天动地”的事。我想，等到查尔斯苏醒过来时，也一定会感激卡顿的，一定会跪在十字架前为天上的卡顿祈祷祝福吧。卡顿，我刚开始时是不喜欢他的，可是到了结尾，我却被他那伟大的行动感到震惊。他用自己的证明许下了这个诺言，用自己的生命去履行这个诺言。想到这，我的眼眶里噙满了泪水，卡顿震撼着我。现在的我们，说反悔就反悔，毫不注意自己的人格，不守信诺，即使我们没有用生命去许下诺言，但我们依然要学习卡顿那样履行诺言，不，更准确的说是懂得奉献自己！

狄更斯也深深地为自己笔下的卡顿震撼了，他说过他会很乐意在舞台上表演卡顿这个人物。是啊，生活中正缺少像卡顿这样的人。奉献，也许奉献的是生命、时间、各种物质或是精神物质，然我们懂得奉献吧！

那是最美好的时代，那是最糟糕的时代；那是个睿智的年月，那是个蒙昧的年月；那是信心百倍的时期，那是疑虑重重的时期；那是阳光普照的季节，那是黑暗笼罩的季节；那是充满期望的春天，那是令人绝望的冬天；我们面前无所不有，我们面前一无所有；我们大家都在直升天堂，我们大家都在直下地狱。

狄更斯读后感篇二

爱常常比恨更为强有力得多，这话很对。看完《双城记》，我突然醒悟，发现原来世上本没有真正的恨与爱，所有的一切都是相对的。正如这部小说的经典开篇：“那是最美好的时代，那是最糟糕的时代；那是智慧的年头，那是愚昧的年头；那是信仰的时期，那是怀疑的时期；那是光明的季节，那是黑暗的季节；那是希望的春天，那是失望的冬天；我们全都

在直奔天堂，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简而言之，那时跟现在非常相象，某些最喧嚣的权威坚持要用形容词的最高级来形容它。说它好，是最高级的；说它不好，也是最高级的。”所有的事都没有固定的性质，无所谓好，也无所谓坏。重要的不是这件事本身怎么样，而是一个人应该用什么样的心态去对待身边的人和事。就像卡顿对于查尔斯，本该是恨的，因为是他使得卡顿失去了拥有露西的机会，是他使得露西眼中再无他人。但卡顿却选择用博大似海的爱来化解这种恨。也许在他眼中查尔斯已经不是查尔斯，而是露西的一部分，是他所爱的人的一部分，因此也是他所爱的一部分。从另一个角度说，如果没有查尔斯，可能还是会出现在查三斯、查四斯、查五斯的，卡顿如果选择了恨，岂不是要恨很多人，要恨一生、恨一世、恨在每一天了么？卡顿是聪明的，所以他没有选择恨，而是将恨升华成了一种最伟大的爱。即使他死了，即使他不能再亲眼看到露西的幸福，相信他也能在天堂感受到爱人的笑，感受到爱人的快乐。卡顿会活在每个人的心中，不止是露西、查尔斯，还有更多的读者，更多的后人。他的精神会永存，他会得到永生！

卡顿的牺牲是一种重生，他之所以能够坦然得面对死亡，正是因为他看到了希望，看到了未来。他知道自己的离去可以带给所爱的人更多的快乐，也可以换来更多人的幸福。他没有怨恨革命者，也没有埋怨任何人，他所做的只是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完成自己爱露西的心愿，实现自己的誓言。

常听人说：“爱一个人要爱他（她）的全部。”爱她的好，她的坏，甚至是她的爱。爱上情敌，不可思议，但卡顿却诠释得很好。对于一般人来说那么恐惧的死亡，在爱情面前却是那样的微不足道。活着也许会美好，但如果看着所爱的人每天伤心流泪，相信那便会变成一种巨大的煎熬，所以卡顿选择了欣慰的去死，那是一种安详的无畏，一种沉静的离开。

同卡顿相比，当今的爱情似乎被强加了更多的东西。金钱、权力、地位、利益……这些本不该成为爱情的.影响因素的东

西却占据了越来越重的份量。人们不是为了爱而爱，而是为了生存而爱。很多情况下，虚伪代替了真诚，物质凌驾于精神。也许我们是一群理性的动物，也许我们所做的是最好的选择。但我们是否应该感到惭愧，是否应该正视自己的每一段感情呢？难道人活着只是为了吃好喝好睡好么？媒体上报道出的一个个为情仇杀的事件，应该为当今的人们敲响警钟了，大家应该仔细想想，他们，究竟是为爱而杀还是为恨而杀呢？如果我们不能博大的活着，世界就会了无生趣，失去色彩。转而回到《双城记》，卡顿的伟大赋予了他太多的光芒，但就这个人物本身来讲，他还是有悲剧的性格。他太小看自己，可以说是有些自卑，因此放任了自己，又因为放任而感到绝望。最终他没能尽力的追求露西，而只是把对她的爱隐藏在内心，默默地承受着煎熬，无私地付出，却不求一丁点儿回报。这种爱凄美而崇高，但却过于低调。如果卡顿能够努力，如果卡顿愿意争取，露西未必不会选择他，而他同样能给予露西很好的幸福。

狄更斯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终于读完了英国大文豪狄更斯的《双城记》，第一次看到这个书的名字就深深的吸引主了我的实现和好奇心，不敢轻易去尝试，它是那么神秘，那么厚重……不过，我现在还是鼓足勇气读完了。

《双城记》讲述的是1775——1785年这一混乱时期发生在哪是世界上最繁华和最混乱，最肮脏的英国和法国，这两个我一直向往的国度，整篇小说主要展现lucy的家人及其朋友间伟大的友谊，伟大的爱。露西是一个法国医生马内特的女儿。她温柔，美丽，善良赢得许多男士的倾心，其中包括她后来的丈夫达雷，还有最后为她的幸福而代她丈夫被送上断头台的卡顿。他们之间的爱是真诚的，是伟大的，当然还有一个最善良，最仁慈的人一直帮助他们一家，是当时动乱中仅存的一点光亮，他就是罗端，他时时地关心露西和她的家人，把他毕生的爱倾注在这一家人身上，爱他们远胜爱自己。

同时，他又是一位兢兢业业的商人，他是少许有良知，善良的人们的一个缩影，一个精华，露西的丈夫达雷是法国以贵族的后人，由于认清了他的家族的罪恶，自动放弃侯爵头衔和继承权，独自到英国自食其力，他为人谦和，待人诚恳，和罗端一样是一位真正的绅士。他把他的财产分给法国人民，然他的善心并没有得到好报，再1778年巴士底狱被攻占后，他因一忠实奴仆的来信恳求，回到久违的法国开始他的营救工作，然而在他刚踏上法国领土时就被抓进了福斯狱，以逃亡贵族的罪名罪名将她送上审判台。

马内特医生，露西也纷纷来到法国拯救他，罗端刚好在法国，利用马内特蹲过巴士底狱地影响将他救出，然而，命运总会让善良的人们多灾多难。就在他被释放的当天晚上又被抓起来，这次是马内特在狱中的手稿被小人所利用，将自己的女婿送上了断头台，这时一直在暗中保护着一家的卡顿发挥了他过人的律师职能，最终用自己的生命，换的露西一家的幸福，在露西心目中树立起一个永远高大的形象，这是伟大的爱与被爱。

卡顿是一个有头脑，非常聪明，洞察力非常强的职业律师，倘若在今天，他一定可以称法律界的名流，而在那时却英雄无用武之地，因此，他只能用酒来浇灌所有的烦恼，以及生不逢时给他带来的巨大创伤。在别人眼中他总是懒散的，堕落的，当然除了露西。

此外，还有普洛斯小姐，露西的忠诚的佣人和朋友，杰端这由坏到好的人物，给人们带来了希望。

原来我一直为止倾叹的法国人民并非我想象中那么完美，在这本书中更多地展现了他们革命时的邪恶的本性。

狄更斯读后感篇四

用了一天的时间，一口气把《双城记》读完了。些许震撼，

些许愤怒；些许感动，些许欣慰，一时间充斥了我的心。我为革命群众奋起反抗爆发出的伟大力量而震撼，也为他们在革命进一步进行时不分黑白的复仇行为而愤怒；为卡顿对露西真挚无私的爱而感动，也为小说尾部卡顿的美丽憧憬，为他生命的延续而欣慰。

这部小说是狄更斯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。在法国大革命广阔的真实背景下，他以虚构人物梅尼特医生的经历为主线索，把冤狱、爱情与复仇三个互相独立而又互相关联的故事交织在一起，情节错综，头绪纷繁。虽然人物和主要情节都是虚构的，但却深刻地揭露了法国大革命前深深激化了的社会矛盾，强烈地抨击贵族阶级的残暴，并深切地同情下层人民的苦难。

然而这部小说最能打动我的部分却是卡顿对露西珍贵的爱情。它虽然闪现于一时，却持久了一世。爱情，是什么？是包容，是索取？是单纯的占有，还是博大的宽容？这个话题如此陈旧却依旧没有答案。在现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中，我们总是在想到底有没有长久，有没有无私？“为了你，为了你所亲爱的任何人，我愿意作任何事情。倘若我的生涯中有值得牺牲的可能和机会，我甘愿为你和你所爱的人们而牺牲。”卡顿在《双城记》中给了我们答案，给了一个人应该有的对于爱情的信念。

太多的分离让我们这一代人丧失了对真爱的追求，丧失了很多信心，很多理想。然而卡顿牺牲式的死亡却给我留下了难以磨灭的记忆，也唤回了我的很多希望，很多畅想。卡顿对露西的爱是专一的，更是坚定的，在那个动荡的年代，他用自己无私的爱和生命给予了露西一个美好的未来。当他作为查尔斯的替身，平静地接受本不属于他的死亡，安详地走上断头台时，这悲剧的故事便拥有了充满希望的结尾。他崇高的爱，拯救的不只是一个生命，更点亮了自己碌碌无为的一生，在人们心中树立了他一直渴望拥有的果断、坚定的形象。

露西是幸福的，她不仅拥有了父亲的爱、丈夫的爱、仆人的爱，更重要的是她还拥有卡顿那份只属于她的爱情。卡顿爱她，却并不要回报。在她生活无忧的时候，他只是默默地看着她，祝福她；在她的生活出现困境，爱人被囚时，却挺身而出，代替“情敌”走上了断头台。只要爱人幸福的活在这个世界上，自己就可以了无牵挂，正是怀着这样简单而满足的愿望，卡顿可以没有难过和忧伤的观望露西的幸福，可以离开得那么从容。相信很多女孩和我一样羡慕露西，羡慕有那么多人用心用生命来爱她。

查尔斯是幸运的，从第一次法庭上的转败为胜到最后的成功逃脱，卡顿——这个本该同他针锋相对的情敌，却一次又一次的帮了他。表面上看是因为卡顿爱露西，而露西又深刻的爱着查尔斯，但事实上查尔斯出色的人品也是卡顿愿意帮他的原因之一。因为他知道露西在他身边一定能够得到幸福，一定能够在未来的日子里开心快乐，他认同露西的选择，同时也作出了自己的选择。也许会有人觉得卡顿傻，为卡顿不值，但我想，为所爱的人奉献一切应该也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事吧。

爱常常比恨更为强有力得多，这话很对。看完《双城记》，我突然醒悟，发现原来世上本没有真正的恨与爱，所有的一切都是相对的。正如这部小说的经典开篇：“那是最美好的时代，那是最糟糕的时代；那是智慧的年头，那是愚昧的年头；那是信仰的时期，那是怀疑的时期；那是光明的季节，那是黑暗的季节；那是希望的春天，那是失望的冬天；我们全都在直奔天堂，我们全都在直奔相反的方向简而言之，那时跟现在非常相象，某些最喧嚣的权威坚持要用形容词的最高级来形容它。说它好，是最高级的；说它不好，也是最高级的。”所有的事都没有固定的性质，无所谓好，也无所谓坏。重要的不是这件事本身怎么样，而是一个人应该用什么样的心态去对待身边的人和事。就像卡顿对于查尔斯，本该是恨的，因为是他使得卡顿失去了拥有露西的机会，是他使得露西眼中再无他人。但卡顿却选择用博大似海的爱来化解

这种恨。也许在他眼中查尔斯已经不是查尔斯，而是露西的一部分，是他所爱的人的一部分，因此也是他所爱的一部分。从另一个角度说，如果没有查尔斯，可能还是会出现查三斯、查四斯、查五斯的，卡顿如果选择了恨，岂不是要恨很多人，要恨一生、恨一世、恨在每一天了么？卡顿是聪明的，所以他没有选择恨，而是将恨升华成了一种最伟大的爱。即使他死了，即使他不能再亲眼看到露西的幸福，相信他也能在天堂感受到爱人的笑，感受到爱人的快乐。卡顿会活在每个人的心中，不止是露西、查尔斯，还有更多的读者，更多的后人。他的精神会永存，他会得到永生！

卡顿的牺牲是一种重生，他之所以能够坦然得面对死亡，正是因为他看到了希望，看到了未来。他知道自己的离去可以带给所爱的人更多的快乐，也可以换来更多人的幸福。他没有怨恨革命者，也没有埋怨任何人，他所做的只是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完成自己爱露西的心愿，实现自己的誓言。

常听人说：“爱一个人要爱他（她）的全部。”爱她的好，她的坏，甚至是她的爱。爱上情敌，不可思议，但卡顿却诠释得很好。对于一般人来说那么恐惧的死亡，在爱情面前却是那样的微不足道。活着也许会美好，但如果看着所爱的人每天伤心流泪，相信那便会变成一种巨大的煎熬，所以卡顿选择了欣慰的去死，那是一种安详的无畏，一种沉静的离开。

同卡顿相比，当今的爱情似乎被强加了更多的东西。金钱、权力、地位、利益……这些本不该成为爱情的影响因素的东西却占据了越来越重的份量。人们不是为了爱而爱，而是为了生存而爱。很多情况下，虚伪代替了真诚，物质凌驾于精神。也许我们是一群理性的动物，也许我们所做的是最好的选择。但我们是否应该感到惭愧，是否应该正视自己的每一段感情呢？难道人活着只是为了吃好喝好睡好么？媒体上报道出的一个个为情仇杀的事件，应该为当今的人们敲响警钟了，大家应该仔细想想，他们，究竟是为爱而杀还是为恨而杀呢？如果我们不能博大的活着，世界就会了无生趣，失去

色彩。转而回到《双城记》，卡顿的伟大赋予了他太多的光芒，但就这个人物本身来讲，他还是有悲剧的性格。他太小看自己，可以说是有些自卑，因此放任了自己，又因为放任而感到绝望。最终他没能尽力的追求露西，而只是把对她的爱隐藏在内心，默默地承受着煎熬，无私地付出，却不求一丁点儿回报。这种爱凄美而崇高，但却过于低调。如果卡顿能够努力，如果卡顿愿意争取，露西未必不会选择他，而他同样能给予露西很好的幸福。

总之，《双城记》带给了我们太多的思考和感悟。关于爱，关于恨，关于复仇，也关于重生。当小说尾部卡顿看到希望的时候，我仿佛也从整部书有些阴郁的情绪中看到了点点星光。所以，卡顿的存在不仅仅是作者对爱的渲染，更寄予了狄更斯对未来的信心。不错，当人与人之间没有了恨，当所有的恨都升华为爱的时候，没有复仇，没有血腥，有的只会是幸福的欢笑，灿烂的阳光。

狄更斯读后感篇五

就这样被感动了。它是一部波澜壮阔的历史，它是一个感人肺腑的故事，它更是一种纯洁而高尚的爱。它就是狄更斯笔下的《双城记》。全书充溢着扑朔迷离的色彩，作者以一连串引人入胜的故事为框架，以十八世纪法国大革命为背景。在黑暗的资本主义社会里，农民阶级和工人阶级忍受着资产阶级无情的剥削。正如作者所说：“昌盛而又衰微，笃诚而又多疑，光明而又黑暗，这是充满阳光希望的黎明，又是阴暗失望的长夜，人们拥有一切，却两手空空。”而主人公西德尼·卡尔顿、露西·曼内特和查尔斯·达尔内之间真挚的情感，成为这部名著亮丽的一笔。

《双城记》这本书是出自英国作家——秋更斯之手。他还写过《雾都孤儿》《匹克威克外传》等长篇小说与《圣诞故事集》《董贝父子》等短篇小说。

这篇文章主要写了“复活”“金钱”与“暴风雨踪迹”，这三个故事，小说以马泰特医生的曲折遭遇为线索，将冤狱，爱情与复仇三个对立又互相关联的故事交织在一起，用压迫与报复组成的一个故事。

故事中，梅尼特医生从监狱中重获自由与女儿一起到伦敦生活。五年后，他们在法庭上为名叫查尔斯。代尔那的法国青年做证，露西与代尔那因相爱而结婚。1792年，法国大革命爆发，故事场景转至法国。代尔那因身为贵族后裔而遭逮捕并判死刑，一直爱恋露西的英国青年西得尼·卡登替他上了断头台。

卡登是书中最富魅力亦最复杂的角色之一。颓废、消极，求学时，他只替同学写作业；出社会后，即使拥有一身才华，它仍然选择为另一名律师工作。但是，在他冷漠的外表下，有著深深的温柔。凭这一斛温柔与对露西的爱，卡登做了一个意义重大的决定——代替代尔那上断头台——用自己的生命挽回另一个人的性命，挽回一个家庭的幸福与笑颜。这是卡登守护露西的表现，为爱而牺牲，这在那个大时代、甚至现代，是多麼高贵的举动！

有人说，《双城记》是描写了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，我却觉得，这样说的人必定没有了解作者真正想表达的意图。